经济与管理学院转专业面试方案

根据《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2号）（高教40条）相关精神、依据《荆楚理工学院学生学籍管理办法》（荆理工教〔2017〕12号）、教务处“2020年春季学期学生转专业工作通知”中的有关精神，2019级学生在2019-2020-2学期可以申请转专业（已转专业的学生不得再次转专业）。现制定经济与管理学院2020春学期转专业面试工作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组织管理

1、学院成立2019-2020-2学期专本科学生转专业面试工作专家小组，全面负责我院2019-2020-2学期转专业面试工作。

组长：段联合

成员：李晓莉 尹作亮 滕风华 杨羽

记录和全程录音：郭金勇

2、 学院教研办按照2019-2020-2学期专本科学生转专业面试工作领导小组的工作要求，负责面试资格审查、联系通知学生、协调面试工作，统计并上报转专业测试结果。

二、基本情况介绍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转入专业 | 专业类别 | 本学期可接收计划数 | 备注 |
| 1 | 财务管理 | 本科 | 15 | 笔试成绩合格，可参加面试 |
| 2 | 市场营销 | 本科 | 10 | 笔试成绩合格，可参加面试 |
| 3 | 物流管理 | 本科 | 10 | 笔试成绩合格，可参加面试 |
| 4 | 会计 | 专科 | 10 | 申请者不需笔试，直接参加面试 |

注：笔试成绩合格，指成绩为总成绩的60%以上。

三、面试对象

凡申请转入经济与管理学院本科专业，笔试合格并经学院审核通过的在经济与管理学院网站上公示的学生。

凡申请转入经济与管理学院专科专业的所有学生，可直接参加面试。

四、面试时间及地点

2020年9月5日上午9：00-12：00

面试考场：教学楼A1508

候场地点：教学楼A1401

五、面试流程

1、核验证件，等候面试

参加面试的考生必须携带学生证和身份证，提前30分钟到达候场地点，由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后，现场抽取面试编号，未准时到场者视为自动放弃转专业资格。

2、宣布面试纪律

考生进入候场地点至离开面试场地，手机等通讯工具必须保持关闭状态。严禁接打电话和收发短信，否则作违纪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参加面试的考生应遵循保密原则，不得对外泄露或传播有关面试信息

3、进入面试

考生由工作人员引导进入指定的面试场地，进行面试。

4、按序离场

考生面试结束后应按要求立即离开面试场地。

六、面试考核方式及评分标准

1、面试采取学生陈述（每人不超过4分钟），专家提问（不超过8分钟）等形式对进入面试的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。

面试学生自我陈述内容大致包括：家庭背景，生源地，在校学习情况，转专业的动机，对转入专业的认识，转入以后的学习目标和计划等等。

面试老师根据自身的工作职责提出适当的面试问题，涉及学生的转入理由、兴趣爱好、学习能力、学生的专业基础条件和学习习惯等；学生的身心健康、道德品质以及遵纪守法等方面。

2、面试小组教师根据学生面试表现，对照学生编号进行打分，总分为100分。

3、面试成绩总分为100分，分别由举止仪表15分、语言表达能力20分、综合分析逻辑思维能力30分、人际沟通能力20分、专业认识和兴趣15分构成。

七、录取原则

按照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的总分从高到低依次录取。总分=笔试成绩70%+面试成绩30%。

联系电话：经济与管理教研办 07242313186 联系人：郭金勇

经济与管理学院

2020年8月31日